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

招　标　文　件

分包名称：　宿迁经开区乡情馆布展采购项目

分包编号：　zjg202101002-1

采购人：　宿迁市经济开发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江苏信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1年01月11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一、总 则 8
二、招标文件 9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2
五、无效标、废标、串通投标认定条款 13
六、开标、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14
七、中标及合同签订 18
八、验收及付款 19
九、质疑与投诉 20

第三部分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22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26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及条款 35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6

封面 47
目录 48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49
二、投标人资质 50
三、投标人财务报告 51
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据 52
五、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53
六、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54
七、投标函 55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6
九、开标一览表 57
十、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8
十一、响应偏差表 60
十二、所投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61
十三、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62
十四、项目实施方案 63
十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64
十六、项目组人员 65
十七、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67
十八、投标所需其他材料 68
十九、其他材料 69
承诺函 70

承诺函 70
最终确定的中标人应按采购人意见组织和完成对设计文件的修改、整合和优化工作，投标人自行考虑在投标总价中。对此，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明确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 70
方案图 71
乡情馆方案设计图 71
费用明细报价表 72
明细报价表（全费用单价） 72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项目概况

宿迁经开区乡情馆布展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sqkfq.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02 月 01 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zjg202101002-1

（二）项目名称：宿迁经开区乡情馆布展采购项目

（三）预算金额：2900 万元

（四）最高限价（如有）：2900 万元

（五）采购需求：宿迁经开区乡情馆布展装饰、强弱电、美工、展项、多媒体设备采购安装等内容及编制说明相关内容。

（六）合同履行期限：150 日历天。

（七）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投标，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八）本项目 ☐ 是 ☑ 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1、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要求：(1)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证明文件（“三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3、2020 年 7 月以来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指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自公开招标文件发出之日起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具有中国展览馆协会颁发的展览工程一级资质。

（二）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本公告“四、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为准）。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次项目实行电子招标投标。

三、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具体细则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及评标办”内容。

四、投标人信用信息

（一）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江苏政府采购网（www.ccgp-jiangsu.gov.cn）。

（二）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三）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方式：由采购人在资格审查现场查询信用信息，网页截屏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网页截屏应当留有（或注明）查询时点的网页地址和网络时间标记。信用查询记录（网页截屏和《政府采购信用信息查

询使用情况说明》）由采购人授权的经办人签字确认。

（四）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评审中，采用综合评分法的，供应商信用评价结果为三星的扣2分，评价结果为二星的扣3分，评价结果为一星的扣4分；采用最低价评标价法的，评价结果为三星的给予1%的价格加成，评价结果为二星的给予2%的价格加成，评价结果为一星的给予3%的价格加成。由于系统正在建设中，所有供应商均暂按四星进行评审。

五、获取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提供时间:2021年01月12日 09:00至2021年01月18日 17:30。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提供的时间内，使用CA锁通过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sqkfq.com/）点击“投标人登录”进入系统从"采购文件获取"栏目中，找到本项目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可通过电子服务平台打印“采购文件获取的回执”。招标文件免费获取。

（二）供应商网上获取采购文件需申领CA锁，可通过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办事指南模块搜索“CA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指南”，自行选择服务商后按指南办理对应CA锁。因供应商未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相关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本项目共分一个包。供应商参与多个包投标的，应按包分别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导致无法投标的，后果自负（其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六、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1年02月01日 09:30

（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逾期完成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三）本项目采用：

☑ 现场开标。开标地点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厅【宿迁市人民大道888号白领公寓服务中心(管委会大楼向北1000米,光电中心西对面)】。

□ 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录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sqkfq.com/）的投标人业务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参与开标。

七、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公告）期限

本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公告）期限，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采购公告发布媒体：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八、其他补充事宜

/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宿迁市经济开发总公司

地址：宿迁市人民大道 888 号

联系方式： 0527-8885808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信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宿迁市府苑小区南门 B 座 19 号五楼

联系方式：杨宁 0527-843555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陆康

电话：0527-88858080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及要求
1	特别说明	本招标文件中“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是指：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3	投标有效期	60 日（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4	投标文件份数	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5	开标	按投标邀请函“投标文件接收及开标”中打勾项进行开标。
6	网上投标文件解密	解密人员：招标人和投标人共同解密
7	评标办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具体评标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评标办法和标准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8	中标通知书领取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应提供 4 份与网上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打印投标文件（含链接的所有扫描件）。
9	代理费收取	采购人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标准下浮 30%支付代理费。
10	其他	1、不管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投标所需一切费用。 2、方案电子档上传至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若方案电子档无法上传，可将方案设计文本电子档（U 盘或光盘）于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至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密封处须盖单位公章。

一、总 则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2、合格的投标人

2.1 合格的投标人必须是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设备和相关服务，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等法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

2.2 合格的投标人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第二条及须知前附表相关规定，且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2.3 合格的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招标投标法》、《合同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3、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6、相同品牌产品投标

6.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6.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且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3、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资格审查及评分办法；

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及条款；

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8、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招标文件提供截止时间之前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澄清要求予以答复，答复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9、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日期 15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更正公告或补充文件的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 1 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逾期未确认的，视同已收。

9.3 投标人应及时登录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澄清答疑文件（修改后招标文件），如因投标人原因未能及时下载澄清和修改，由此造成的相关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9.4 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所有补充、修改和变更文件均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本次招标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可能被拒绝。

10.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0.3 中标后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相关要求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打印投标文件。

10.4 投标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之处，应按要求加盖投标人数字证书的电子签章。其他需要盖章但未明确要求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可按要求加盖公章后上传材料电子件或直接加盖电子签章。

10.5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软件由投标人从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业务系统下载中心下载，并更新至最新版本。

11、投标文件构成

11.1 资格证明文件；

11.1.1 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11.1.2 投标人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11.1.3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指 2020 年 7 月份以来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

11.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11.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自公开招标文件发出之日起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1.6 投标人认为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资格证明资料(资质证书等)。

11.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投标函；

11.3 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1.4 报价文件

11.4.1 开标一览表;

11.4.2 明细报价表。

11.5 技术文件

11.5.1 方案图；

11.5.2 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11.5.3 项目组人员配备表；

11.6 商务文件

11.6.1 投标人承担的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提供业绩中标通知书、合同及验收资料；

11.6.2 其他商务文件。

11.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注：（1）投标文件构成资料为非中文时应提供中文译版；（2）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书证件等原件电子件的，投标人提供的电子件应是对证书证件等原件通过扫描、拍照等方式进行数字化的可被电子交易平台识别的数字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视其未提供。（3）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开标时携带了证书证明资料的原件，但电子投标文件中未包含相关资料电子件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12、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人应使用经电子交易平台认可的电子商务认证授权机构（CA 认证中心）颁发的数字证书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并认证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13、投标报价

13.1 报价为一次报价，于开标会议当场宣读。

13.2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的投标方案或有选择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内容包括：方案设计、软件研发、制作加工、布置、材料采购、供货、运输、装卸、

保管、施工安装、垃圾清运、调试、预验收和竣工验收（包括涉及须特殊检验展项的安全检测验收费用）、维护保修、保养、保险、文明施工、利润、税金、管理费、技术培训、咨询、市场风险及政策性调整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有费用。

13.3 报价注意事项：

13.3.1 价格一律以人民币计算，以元为单位标准；

13.3.2 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因素，一旦评标结束最终中标，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中标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14、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15、投标有效期

1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者修改其投标文件。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有关投标保证金的没收和退还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6、投标文件的提交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对应的本次开标分包中，未及时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拒绝接收。

16.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6.3 网上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或重新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以最终完成上传的为准。

16.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在此

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17、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17.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五、无效标、废标、串通投标认定条款

18、无效投标条款

18.1 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或未按规定提交资质证件的；

18.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18.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8.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三次解密未成功的；

18.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8.6 投标文件出现重大偏差，未对招标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

18.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8 投标人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恶意串通投标情形的；

18.9 其它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取消的投标；

18.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19、废标条款

19.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20条规定情形除外）；

19.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9.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9.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0、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处理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三条条款进行处理。

21、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条款

21.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1.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21.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1.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1.5 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2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22、恶意串通投标的情形

22.1 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2.2 评审活动开始前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

22.3 供应商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22.4 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2.5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22.6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22.7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22.8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22.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2.10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2.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2.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2.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开标、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23、开标会议

23.1 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单位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代表视情况参与监管。

23.2 开标会议由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主持。

23.3 开标时投标人应使用 CA 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 CA 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 证书。

23.3.1 采用现场开标的项目，投标人应携带 CA 证书到开标地点进行解密。投标人未按要求携带 CA 证书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现场三次解密不成功或解密成功后无法导入的，视为其放弃投标，其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23.3.2 采用不见面开标的项目，投标人应登录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http://ggzy.sqkfq.com/）的投标人业务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 证书解密，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放弃投标，其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23.4 开标会议上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主要内容。

采用现场开标的项目，开标过程的相关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开标流程

24.1 现场开标程序：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开标按分包顺序进行。

24.1.1 播放开标会议纪律；

24.1.2 公布投标单位名单；

24.1.3 招标人、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24.1.4 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24.1.5 唱标；

24.1.6 开标会议结束。

24.2 不见面开标程序：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开标按分包顺序进行。

24.2.1 公布开标会议纪律；

24.2.2 公布投标单位名单；

24.2.3 招标人、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24.2.4 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24.2.5 网上公布投标报价；

24.2.6 开标会议结束。

25、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

26、评标委员会

采购人应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

27、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客观、择优”为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这一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

28、评标程序

28.1 符合性检查：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标。所谓重大偏离是指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述设备质量、技术规格、数量、交货期和服务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重大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对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

28.2 澄清有关问题。

28.2.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1）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

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向评标委员会进行澄清回复;(2)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系统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sqkfq.com/）的投标人业务系统向评标委员会进行澄清回复。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应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通过投标人业务系统实施的澄清、说明应加盖电子印章。

28.2.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8.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4 比较。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比。

28.4.1 符合条件的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投标，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①参加投标的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

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评委评标时登录“小微企业名录”（网址 http://xwqy.gsxt.gov.cn/）进行核查。）

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折扣,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小企业划分标准；（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②参加投标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文件中上传加盖出具单位公章的电子件）。

监狱企业享受折扣，应当符合下列条件：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或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③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折扣，应当符合下列条件：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8.5 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

七、中标及合同签订

29、确定中标人

29.1 在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前，中标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重新确定中标人。

29.2 采购人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2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9.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中标通知书

30.1 中标结果在财政部门指定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招标采购单位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0.2 中标人应及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签订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相关要求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打印投标文件。

31、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31.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建议取消其中标资格，监管部门将对其依法处理。

32、履约保证金

32.1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按采购合同金额的 5%计取，由中标人向采购人缴纳。

32.2 履约保证金应在合同签订前提交，并由采购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条件和时间进行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中标人主要义务履行完毕止。

八、验收及付款

33、验收

33.1 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必要时应聘请专业人员，并出具验收报告。

34、付款

34.1 中标人按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办理采购款支付手续。

九、质疑与投诉

35、质疑与投诉

3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具体起算时间见 35.2），**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超出采购机构代理范围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提出。

35.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本项目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本项目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本项目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5.3 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方可对该文件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5.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必备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

（4）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5）事实依据；

（6）必要的法律依据；

（7）提出质疑的日期；

（8）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9）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代理人同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5.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认为质疑函不符合本规定的，一次性书面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质疑不成立。

35.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质疑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5.7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5.8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第三部分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一、资格审查

资审人员按照下列指标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审查的为无效标，不参与评标。

资格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	合法有效的投标人法人或其它组织的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投标人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指 2020 年 7 月份以来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自公开招标文件发出之日起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信息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本公告“四、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为准）。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资质证书	供应商具有中国展览馆协会颁发的展览工程一级资质

二、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1、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要求，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后投标人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后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综合评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2、**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首先按照下列指标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审查的为无效标，不再参与评审。

符合性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投标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打分。评标委员会组长对各评审专家的打分情况进行复核无误后汇总，形成评审报告。

评审因素		分数	评审标准
报价分	投标报价	30.00分	所有通过评审的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符合条件的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技术响应	区域主题	10.00分	方案展区主线明晰，突出主题，富有创意；动线自然顺畅，考虑周全，各功能区设置与展示内容有机结合；功能区布局契合内容实际需要得 10-7（含）分。 展区设计功能分区较合理，处理一般；展区主线相对明晰，突出主题；动线自然，考虑相对周全，各功能区设置与展示内容基本结合；功能区布局满足内容实际需要得 7-4（含）分。 展区设计功能分区不够合理；展区主线不明晰，未明显突出主题；各功能区设置与展示内容结合；功能区布局不满足内容实际需要得 4-0 分。
	风格效果	10.00分	展厅室内装饰设计体现展厅的特殊性和美观性；展厅室内设计合理，契合展示手段需要；设计风格体现乡情馆展厅的特色；设计风格与建筑设计风格协调得 10-7（含）分；展厅室内设计合理，可契合展示手段需要；设计风格可体现乡情馆展厅的特色；设计风格与建筑设计风格相对协调得 7-4（含）分；展厅室内设计不完全合理，未契合展示手段需要；设计风格未完全体现乡情馆展厅的特色；设计风格与建筑设计风格不够协调得 4-0 分。
	多媒体设备	8.00 分	多媒体应用的相关软件和音视频资料制作考虑全面；展示手段和技术的应用与展示容结合紧密、

			自然协调；数字科技内容的表现力强，整体策划精良，展示手法科学、全面、合理得 8-6（含）分；多媒体应用的相关软件和音视频资料制作考虑相对全面，展示手段和技术的应用与展示内容结合协调；数字科技内容的表现力一般，整体策划良好，展示手法相对科学、全面、合理得 6-3（含）；多媒体应用的相关软件和音视频资料制作考虑不全面，展示手段和技术的应用与展示容结合未完全协调；数字科技内容的表现力一般，整体策划一般，展示手法不科学、全面、合理得 3-0 分。
	方案多媒体演示及讲解	10.00 分	投标人派主要设计人员对方案进行现场演示及讲解，多媒体总体展陈展示亮点不少于 5 个，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演示及讲解情况，进行评分。优得 10-7（含）分，良得 7-4（含）分，一般得 4-0 分。未参加多媒体演示及讲解的，本项不得分，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企业经营业绩、信誉	企业业绩	10.00 分	1、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具有类似展馆业绩的，每有一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2、投标人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展馆业绩的，每有一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注：响应文件中同时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和采购人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材料电子件，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不得分；
	奖项	2.00 分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所承担的展馆项目获得过国家级奖项的得 2 分，省级奖项的得 1 分。 说明：1、有效期以获奖证书或发文文件载明的日期计算，发证与发文时间不一致的，以发文时间为准。加分时，同一项目不重复得分，需提供获奖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予得分。2、加分时只针对上述奖项中的一个最高奖项计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第三方信用报告	2.00 分	信用得分=2*综合得分（即综合性信用评估报告分分值）/100，以提供的经宿迁市信用报告服务行业协会审核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信用评价报告为准。经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请到信用宿迁网“宿迁市信用服务机构备案管理专栏”查询。（信用宿迁网址 http://cxsq.suqian.gov.cn）。
项目实施方案	总体概述	5.00 分	对项目设计、施工、采购的总体设想、组织形式、各项管理目标及控制措施、设计、施工实施计划、设计与施工的协调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分。全面、

			合理得 5-4（含），相对合理得 4-2 分（含）一般得 2-0 分。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5.0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整体项目管理、进度控制、质量和现场管理等方面进行打分。方案内容详细完善、节点控制把控 到位、管理措施完备、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5-4（含）分；方案内容完整、 具有管理措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2（含）分；方案内容粗略，质量管 理及节点控制一般，通过后期优化能够 实现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2-1（含）分。 其他情况或没有内容不得分。
	售后服务	8.00 分	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管理体系、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应答及处理时间、应急处理方案、多媒体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范围、质保期满后的售后服务范围和收费情况（维修费用、更换配件折扣等）等方面，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方案对比打分，优秀的得 8~6（含）分，良好的得 6-3（含）分，一般的得 3-0 分，没有内容不得分。

4、评标结果。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并形成评标报告。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乡情馆设计任务书

第一节　总论

一、　开发区概况

1、区位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位于宿迁中心城市南部，距市政府仅 1.5 公里，行政管辖面积 118 平方公里，社会人口 20 万，是全市最主要的政策、资本、技术和人才高地，也是宿迁中心城市的重要板块、现代化的“南部新城”。

2、发展沿革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是 1998 年 11 月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全市第一家省级经济开发区，也是与国内著名学府——东南大学合作共建的高科技工业园，2013 年 1 月经国务院批准为国家级经济开发区。

二、　项目概况

1、项目简介

项目位于宿迁市经开区九鼎公园内，建筑面积约 2500 平方米，项目以新时代党和国家的文化发展思想为指导，以展示宿迁浓厚的乡土文化为定位，是寄托宿迁人集体记忆的精彩财富，是宿迁人留乡愁的历史见证，更是宿迁人感受家乡变化，激发乡土建设的重要平台。

本次采购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方案设计、展陈文案编制、平面延展图设计、施工图设计、基础布置、展示制作、艺术场景、多媒体软件、硬件设备、工程施工、后期维护培训等内容。

2、付款方式：供货进度款的支付时间、方式：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付合同金额的 10%；材料进场，放线完成后 15 日内付至合同金额的 30%；基础立面施工完成，场景模型完成，付至合同金额的 60%；场景模型及多媒体安装调试完成后 15 日内，付至合同金额的 70%；展示馆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85%；审计完成后 30 日内付至审计价的 97%；该展示馆竣工验收合格后（且已完成审计）满两年付清余款。

甲方按照合同付款节点，由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待甲方核准后，按照甲方核准的金额向乙方支付工程款，同时乙方需提供等额正式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

注：本工程禁止债权转让。

3、工期：150 日历天。

4、设备免费质保期：三年。

5、质量要求：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江苏省相关规范、标准，达到本项目设计方案的要求，施工质量：合格。

三、 指导思想

室内布展遵循新时代特色社会主义党和国家文化建设的指导思想，追求乡土文化的历史性、时代性与文化性的统一，集高科技、智能化、人性化、环保节能于一体，采用多种手法，努力营造厚重、简练、现代，具有强烈艺术感染力的展示环境。

四、 展示主题

体现经开区本土乡情文化主题，以打造乡情文化的代表与巅峰之作的主要目标，融入时代发展、经济建设、招商引资等方面内容，将乡土乡情文化以放大展示。

五、 功能定位

乡情馆是一部乡土文化的史书，记录本土文化从无到有、从小到大、走向繁荣的历程。

乡情馆是一个展示平台，全方位展示开发区整体乡情乡土风貌。

乡情馆是一个服务场所，它服务于城市文化建设与优秀传统文化的发扬。

乡情馆是一个历史剧场，呈现由古至今的乡土历史与名人故事。

乡情馆是一个交流场所，是海内外开发区人共有的“集体记忆”与相聚交流平台。

六、 设计原则

1、主题

主题突出，特色鲜明，以乡土乡情文化展示为主线，融入特色亮点展示。

2、总体安装设计风格

风格简洁，构思新颖，亮点突出。

3、 布展方式

多样化，新颖别致，设计与展示重点突出。

4、 互动项目

结合展示内容布置互动项目，增加观众的参与性，互动项目要求创新、便捷，注重知识性与趣味性的有机结合。

5、 参观路线

在保证单个展区主题鲜明的同时，应充分考虑各展区之间的相互关系，形成科学合理的参观路线。

6、 参观人群

考虑不同人群的参观需求，包括进城农民、贵宾、市民、投资商和专业人员等。

七、 估算表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1	多媒体、模型及电子设备	1812
2	中控系统	20
3	平面制作与安装	85
4	展柜	50
5	场景复原制作	510
6	布展配套装饰（含安装）工程	298
7	设计费	125
费用合计		2900

第二节 设计要求

一、 设计内容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乡情馆安装与布展设计

二、 总体要求和依据

将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乡情馆打造成国内最具地方特色的乡情文化展示与体验

中心，树立乡情馆建设领导的展馆标杆。

1、 **功能分区：**功能区域明确，方便管理使用，避免运行时互相干扰。

2、 **布展风格：**应能够体现地方特色，设计理念综合考虑整体性、地域性、新技术性、历史性、以人为本和可持续利用的原则；主题形象和色彩明确，体现统一性和时代感。

3、 **总体展区设计布局：**立意新颖，富有创意，精致大气，不落俗套，布展方式多样化，功能完善。展区设计布局以内容和功能服务为重点，力求在功能分区、展览空间、流程设计以及通风、采光、节能、防潮、消防安全等方面完美结合。

4、 **参观人流：**注意展馆的通透性，主展厅展区间力求过渡自然，避免死板分割，保证通行线路流畅，展馆指示系统明确，自然引导人流，避免人流交叉。

5、 **单个展区设计：**应主线明晰，突出主题、富有特色。

6、 **互动项目：**可根据内容需要设置电子互动项目，持续吸引观众兴趣并能提高参与者的鉴赏水平。

7、 **场景搭建区域：**结合布展设计及功能分区，合理安排，富有感官震撼力，技术手段上有较大的创新。

8、 **安装工艺：**明确标示各展区的墙面、地面、顶棚、展板、灯饰及其它装饰所采用的结构、材料及工艺。

9、 **其他：**应考虑展馆设备集中控制及设施；弱电系统设计，由布展公司统一考虑。

三、 递交设计成果有关要求

设计方案需包括设计说明与设计安装图纸、高科技技术应用专篇等。

1、 设计说明：

1) 布展设计构思理念；

2) 展区平面布局说明；

3) 参观交通流线说明；

4) 设计方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2、 设计安装图纸：

设计安装图纸应充分表达设计理念，重点部位应加以说明。能明确表示设计意图，标注主要部位的设备和材料，各展区展示方式。

1) 布展设计效果图

2) 布展设计立体透视图

3) 布展设计平面图

4) 展区平面图

5) 单个展区立体透视图

6) 流线组织分析图

7) 功能分区分析图

8) 其他需要表达布展设计意图的图纸

3、高科技应用专篇

要求提供多媒体硬件、线路具体设计、多媒体软件、内容构想及维护方案。

四、 方案成果递交

1、 提供设计方案文本五份，其中一份为正本。

2、 提供方案演示文稿光盘两份。

五、 中标后工作安排

1) 修改方案、优化设计

2) 完成初步设计

3) 完成安装图设计

4) 项目安装

5) 协助甲方完成最终的安装验收工作及竣工资料的整理及编制；在验收过程中对甲方提出的微调要求迅速协调相应单位进行调整；对最终的整体展示效果的实现负责。

附件：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乡情馆布展安装初步策划大纲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乡情馆布展初步策划大纲

【序厅】

明确宿迁经开区乡情馆主题，充分演绎乡情馆的主题空间，采用大型 LED 屏幕播放经开区乡情馆序厅内容，LED 清晰度不低于 P3，多媒体内容及辅助设备效果不低于央视宣传片效果。

【历史文化展区】

充分挖掘宿迁经开区历史文化，将经开区的历史文化以投影，LED 屏等展示方式，进行波澜壮阔的视觉呈现，给人以系统全面的感受，从而带领观众走进经开区的前世今生，给人以惊奇的参观体验。展项包括：文明起源（新石器时代）、秦汉时代、唐宋元时代、明清时代、解放前等内容。

【风景名胜展区】

充分结合宿迁经开区的历史古建筑遗址，进行大型场景复原，带领观众走入

历史古城恢弘、繁华的古代生活场景之中，充分感受经开区古城生活世界。营造充满古代市井趣味的街道场景，观众漫步其中，借助图文，全息影像，投影、LED等多媒体形式，生动感知经开区古代生产生活的场景信息。展项包括：下相城遗址、前大庵、千年古柘树、臧家花园等历史遗址遗迹。

【民风民俗展区】

充分搜集宿迁经开区民风民俗，通过场景还原，将民风民俗融入投影、LED、全息等互动媒体，把宿迁经开区在衣、食、住、行等方面民风民俗进行生动营造，使观众感受亲切、温暖，勾起岁时、岁事、时节、时令等事，回忆共同的习俗活动。展项包括：岁时、岁事、时节、时令等事，衣、食、住、行等方面习俗物品，迎亲、拜堂、洞房等结婚过程和物品，庆生、寿礼等场景，盖房、乔迁等习俗；苏北大鼓、苏北琴书、宿城民间谚语、烙画、老虎鞋等非遗文化。

【名人文化展区】

充分运用等身全息影像、人物复原等多样高科技手段，将经开区古代名人的传说故事与人物生平进行生动的解读，可以用虚拟对话、时空穿越等多种形式带领观众了解名人故事。经开区作为宿迁市经济发展主阵地也涌现出一批各行各业先锋模范，要利用全息影像、虚拟对话等形式，充分展现当代风采。展项包括：项羽《垓下歌》、霸王鞭、楚河汉界等相关地方传说，乾隆帝御师徐用锡、清代著名收藏家、著作家王相、近现代名人乡贤等。

【现代及未来发展区】

充分采用高科技手段，借助互动影像等多媒体，将宿迁古八景、宿迁新八景与经开区当下最美的场景融入其中，形成古今交互，走向未来的美景。打造未来经开展项，通过多感官体验，从视觉、听觉、嗅觉、体感等多方面沉浸式感受经开区的未来，充满多未来的无限想象，让观众仿佛乘坐时光机器穿越到未来宿

迁经开区某一时空，仿佛亲临、亲见、亲体验经开区未来。要有强烈的5D冲击力和想象力，要带给观众绝无仅有的震撼体验，要将该展项打造成全国首创，世界一流。展项包括：宿迁古八景、宿迁新八景,未来经开区。

第三节　材料设备推荐品牌

序号	材料名称	推荐品牌
1	轻钢龙骨	龙牌、泰山、可耐福
2	阻燃板	兔宝宝、千年舟、莫干山
3	硬PVC塑料地板	LG、洁福、阿姆斯壮
4	地砖	东鹏、马可波罗、斯米克
5	铝板	洛斐尔、翔铝、威尔达
6	石膏板	龙牌、泰山、可耐福
7	无机矿物涂料	多乐士、立邦、三棵树
8	矿棉板	龙牌、星牌、阿姆斯壮
9	玻璃	金晶、信义、兴龙
10	电气元器件	施耐德、ABB、正泰
11	开关、插座	西门子、TCL、西蒙
12	灯具	飞利浦、雷士、欧普
13	电线电缆	江南、上上、远东
14	桥架	华塑、商盾、天丰
15	智能一体机（红外触摸）	艾瑞尔、BOCT/中银、韫正
16	投影机	明基、奥图码、爱普生
17	液晶显示器	三星、飞利浦、韫正
18	拼接屏	韫正、海康、飞利浦
19	LED屏	韫正、强力巨彩、海康
20	音响	PEAVEY、AUDIOCENTER、YOONGEM

21	音频处理器	PEAVEY、xilica、YOONGEM
22	功放	PEAVEY、AUDIOCENTER、YOONGEM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及条款

甲方（采　购　人）： _____

乙方（中标供应商）：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 2021 年____月____日委托_____对项目进行招标采购(招标编号：　　)的采购结果，乙方为中标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有关法规。双方协商同意签订如下合同，双方同意严格执行本合同规定的所有条款。

第一条　签订合同文件的依据

1. 编号_____《招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补充文件；

2. 乙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补充说明；

3. 履约保证金；

4.《中标通知书》。

第二条　采购清单（具体详见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价（元）	备注
总计（含税金）			

第三条　质量及技术要求

1、饰面及道具生产技术标准：

1.1、布展实施中所使用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设计文件及行业规范要求，符合新型新颖、绿色环保设计理念；

1.2、所有材料、设备必须从正规渠道采购，进场时要附带产品生产许可证、质量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及产品合格证书。

1.3、工艺新颖，用料考究，结构牢固，安全耐用、绿色节能为本项目的验收基本标准。

2、多媒体安装技术标准：

2.1、利用多媒体高科技功能体现各个区域的展示需求，充分发挥多媒体的灵活、真实及互动乐趣。

2.2、多媒体硬件要求品牌知名度高、质量性能好，工艺方面要求安装牢固、细节完美、维护方便。

2.3、多媒体软件要求运行程序稳定，操作便捷，内容丰富，更新灵活，互动性强。

3、展陈技术标准：

3.1 展示展板、道具的质量要求外观精美、尺寸准确、结构牢固、功能齐全。

3.2 展板道具各部位衔接要协调美观，无明显歪斜，无切缝不直边角不齐等现象。

3.3 展示产品各部位颜色要协调流畅，无明显的操作性色差。

3.4 展示类产品从各个角度观察整体颜色与纹路符合图纸、工艺的要求；表面砂光良好，手感光滑，无刀痕、砂穿、修补痕迹，无浸胶、胶印、气泡、流胶

等现象，无碰伤、划伤、缺损、崩边等现象。

第四条　服务

1. 乙方交货后，保证对保质期内的货物质量的技术支持和维护。

2. 保质期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予更换。

3. 乙方应当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履行在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

4. 所有技术和服务发生任何非人为故障，由乙方负责维修恢复。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即时，到达现场的时间为 12 小时内，设备恢复时间为 24 个小时内。

5. 施工完毕后，乙方应派相关技术人员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技术培训及讲解。

第五条　合同金额

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大写）_____元（___小写_____ 元)。

2. 本合同总金额含所有的方案设计、软件研发、制作加工、布置、材料采购、供货、运输、装卸、保管、施工安装、垃圾清运、调试、预验收和竣工验收（包括涉及须特殊检验展项的安全检测验收费用)、维护保修、保养、保险、文明施工、利润、税金、管理费、技术培训、咨询、市场风险及政策性调整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有费用。

3. 项目现场制作安装调试工作所需要的办公场所、交通、食宿、通讯、办公用具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第六条　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

1.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15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项目的方案深化设计、制作安装及试运行并达到最终验收的条件。

1.2 关键节点工期

①自合同期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交布展及多媒体的深化设计图纸（文件）、多媒体预演、相关软件开发；

②深化设计完成后 90 日历天内完成硬装，展示柜、道具、美工展示、多媒体等制作并具备发货条件；

③展示柜、道具、美工展示、多媒体等现场安装、调试等 30 日历天内完成；

④竣工验收、试运行 10 日历天。

2. 具体采购项目内容：见采购需求清单。

3. 到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乙方货物进场施工前需向甲方提供产品的合格证书、质保书及产品检测报告等。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必须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金为合同价的 5%。

2．若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经核查属实的，将按政府采购法和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罚，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取消乙方一至三年内参与本地区政府采购资格。

3、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待项目完成后，乙方凭采购人出具的验收报告、履约保证金收据到甲方处办理退还手续。

4、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第八条　验收

1. 乙方到货时应提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

2. 甲方应及时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初步检验，若发现所验与合同约定的货物不符或质量有问题，乙方有权拒收并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3. 乙方所供货货物如在使用时出现非甲方人为造成的质量问题，也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九条　付款方式

供货进度款的支付时间、方式：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付合同金额的 10%；材料进场，放线完成后 15 日内付至合同金额的 30%；基础立面施工完成，场景模型完成，付至合同金额的 60%；场景模型及多媒体安装调试完成后 15 日内，付至合同金额的 70%；展示馆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85%；审计完成后 30 日内付至审定价的 97%；该展示馆竣工验收合格后（且已完成审计）满两年付清余款。

甲方按照合同付款节点，由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待甲方核准后，按照甲方核准的金额向乙方支付工程款，同时乙方需提供等额正式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

注：本工程禁止债权转让。

第十条　售后服务及质保

1．乙方提供的所有技术和服务的免费质保期___年，免费质保期自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

2．质保期内，所有技术和服务发生任何非人为故障，由乙方负责维修恢复。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即时，到达现场的时间为 12 小时内，故障恢复时间为 24 个小时内。

3．所有的服务方式均为供应商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人员到现场进行维修恢复，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 质保期满后，乙方应继续提供相关服务，硬件及软件服务均以成本价进行提供。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甲方向乙方偿付该批货物价款的百分之__违约金。

2. 合同约定货物的型号、数量有变更时，甲方至少应提前 10 天通知乙方。

3. 乙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视为违约，甲方将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3.1 所提供的货物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相符的；

3.2 不能按期交货并造成合同工期延误的；

3.3 乙方违反承诺的品牌、生产厂家、产地、报价、质量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技术与性能、售后服务的内容行为的；

3.4 乙方违反双方签署合同书的其他主要条款的。

4. 对于不可抗拒的原因等客观因素造成不能履行合同的，双方根据客观情况协商处理。

5. 乙方在货物运输、装卸等各种环节中产生的一切意外事故，包括不可抗拒力因素造成的事故，概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　合同纠纷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若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则可通过宿迁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三条　双方其他约定

（一）关于交货期限

1.乙方应当遵守招标文件、施工计划等文件中确定的期限要求（包括总工期

和关键节点等阶段性工作的期限要求），确保每一阶段均能按时、足额交付相应的成果。乙方实际交付时间以经过甲方审核、验收的合格成果的提交时间为准。

2.乙方逾期交付的（包括阶段性逾期，下同），每逾期一日，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达三十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关于货物质量

1.乙方交付的货物短缺的，应当及时补足；存在质量问题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更换。因此导致交付迟延的，应当承担迟延交付的违约责任。

2.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合格部分对应的合同款项总额达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的，甲方有权全部退货，并解除合同。

3.质保期内同一展项因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问题导致故障报修3次或3次以上的，甲方可以认定该展项质量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更换；未按期更换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除应退还退货部分的款项外，还需支付该批货款的百分之三十作为违约金。

（三）关于验收

1.甲方根据关键节点，对招标范围内的项目进行分段验收和竣工验收。

1.1 多媒体深化设计、软件开发阶段，乙方将相关深化设计成果提交甲方，并根据甲方的要求进行相应的演示、说明，经甲方确认后予以制作、安装。

1.2 货物制作阶段，乙方应当在交货前七日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做好收货准备。货到交付地点后，甲方派员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包装等进行检查、清点，并在合理期限内告知验收结果。

1.3 安装调试、试运行阶段，乙方应当在安装调试完成后通知甲方进行试运行。经甲方确认可以试运行，且开馆试运行无异常后第一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提

交竣工验收申请。

2.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整改；乙方未在指定期限内整改，或经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甲方验收合格不免除乙方对设计、货物质量等的保证责任。

（四）关于安装、施工

1.货物到场后，乙方应派相关技术人员到甲方指定地点进行技术培训及安装，并办妥承诺提供的备品、备件、备用消耗品的移交手续。

2.乙方应当委派专业的人员进行安装调试，并确保施工安全。安装过程中，乙方应当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不得违反甲方的管理要求、损坏甲方的财物。

3.乙方（包括乙方工作人员）在供货、安装、调试等过程中，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过程中遭受人身或财产损害的，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

（五）关于质保

乙方未依约履行质保义务的，每发生一次，应支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一的违约金，且甲方可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六）关于合同解除及违约责任

1.除了合同约定的情形外，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也有权解除合同：

1.1 违反合同约定，经甲方提出后不予改正，或给甲方造成十万元以上经济损失的；

1.2 造成人身伤亡事故的；

1.3 违反保密或知识产权义务的；

1.4 其他严重违反合同约定的情形。

2.乙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或甲方因乙方违约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根据项目进展情况，选择要求乙方按如下方式承担违约责任：

2.1 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2.2 根据已完成并经验收合格的工作量，按照结算金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价款。

3.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损失的，违约方应据实赔偿。

4.乙方同意甲方可从未支付乙方的款项（包括进度款、履约保证金、质保金等）中直接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第三方维修等费用。

（七）关于合同附件

除本合同列明的附件外，乙方还应遵守本企业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服务承诺。

（八）关于变更及结算审计

1.方案变更

1.1 甲方要求变更时，应在需变更的部分工作开展前 1 日告知乙方，乙方应立即停止对涉及部分的组织策划及准备工作。

1.2.只有甲方要求修改方案且发生了功能性的改变而产生的变更并经甲方确定才是有效的变更。

1.3 在乙方按照甲方认可的施工方案已完成的施工部分，甲方要求变更的，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1.4.变更、签证在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后支付，但若审计主管部门或审计单位有异议，最终以审计意见为准。

2.甲方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乙方同意工

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区审计部门或其委托的具有相应资质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对本合同项下工程造价进行审计，并以该审计结果作为结算工程款的依据。乙方提供的结算资料不符合审计要求的，必须及时补充提供，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不能因此推断甲方同意乙方提供的结算。审计期的长短与甲方无关，乙方承诺不以审计期间过长为由向甲方主张损失赔偿权利。

3.工程结算审计由甲方负责，如审计单位对乙方提交的送审价核减超过 10%（含 10%），所有审计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四条　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乙方交付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 本合同若有未尽事宜，根据合同附件执行；合同附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协商解决。

3.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监督部门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分 包 名 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目录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二、投标人资质
三、投标人财务报告
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据
五、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六、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七、投标函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九、开标一览表
十、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一、响应偏差表
十二、所投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十三、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十四、项目实施方案
十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十六、项目组人员
十七、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十八、投标所需其他材料
十九、其他材料
承诺函

方案图

费用明细报价表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区	
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单位性质	
注册号或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万元）	
供应商类别		诚信等级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经营范围			
备注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二、投标人资质

序号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	证书有效截止时间	查看

序号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	证书有效截止时间	查看

可以选择诚信库或使用 word 上传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三、投标人财务报告

指投标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据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

五、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采购单位）：

我公司具备履行编号为_____号_____项目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在参加编号为_____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单位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七、投标函

_____：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编号为_____的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二、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项要求，并按我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履约交付；

三、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四、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我们酌情决定是否参加当场变更的竞争性谈判采购；

五、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六、我方已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并同意按约定缴纳履约保证金，遵守贵方有关招标投标的各项规定；

七、我方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单位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_____ 授权我单位（职务或职称）（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项目名称）公开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授权委托书电子件可由授权代理人签字后扫描上传或直接加盖电子签章，并加盖单位及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单位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法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九、开标一览表

标题	内容	单位
投标总价		元

十、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非小企业不需提供此声明函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提供此函。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十一、响应偏差表

投标响应偏差表

招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	偏差内容及说明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1、凡投标文件中所投货物或服务与招标文件有偏差的（包括正偏差，用+号表示和负偏差，用-号表示），均应在此表中详细列出并说明理由（内容较多的可以标注见投标文件第几页），未在此表中列出的视同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及配置不一致，则须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

3、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并注明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范围。

十二、所投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格式自拟，可附相关产品技术彩页

十三、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主要部件及辅材	品牌	产地	生产厂家	主要技术参数	质保期满后优惠价格

注：投标人应将所投货物的主要部件、配件等材料的品牌、产地、相关参数、质保期满后的优惠价格等在表中空白处填列。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十四、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十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十六、项目组人员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 colspan="2"></td><td>年龄</td><td></td><td>学历</td><td></td></tr>
<tr><td>毕业学校</td><td colspan="6">年毕业于 _____学校_____专业</td></tr>
<tr><td>专业技术职称</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执业资格证书及注册编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7">主要主持的类似项目</td></tr>
<tr><td>序号</td><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合同甲方</td><td>获得的奖项</td><td>备注</td></tr>
<tr><td>1</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3</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able>

注：1、投标文件中需按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有关证书证明。

2、如中标，项目负责人须本表承诺实施，不得更换。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投标人项目管理、技术及服务人员一览表

姓　名	本项目 拟任职务	学 历	身份证号	联系 电话	备注
	项目联系人				填写手机 号码

注：如投标人中标，项目管理、技术及服务人员必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人员证书。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十七、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业绩资料

请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业绩材料电子件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也可从诚信库中挑选业绩资料。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十八、投标所需其他材料

请在此文档中增加投标所需其他相关内容（包括资格要求、评分办法、采购需求中涉及的证件证明及其它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如没有请将此空文档上传。

十九、其他材料

承诺函

承诺函

最终确定的中标人应按采购人意见组织和完成对设计文件的修改、整合和优化工作，投标人自行考虑在投标总价中。对此，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明确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

方案图

乡情馆方案设计图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费用明细报价表

明细报价表（全费用单价）

全费用单价明细报价表，格式自拟。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